

深圳市 2018 年机械工程专业资格评审申报指南

简 索

内 容	页 数
一、评审条件	
学历资历条件	2
报考职称外语考试的等级要求	3
计算机能力条件	3
继续教育条件	3
论文、著作要求	3
业绩成果条件	4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条件	6
创新型人才申报条件及申报办法	7
二、申报程序	
申报材料清单	8
申报程序	8
受理申报材料的时间、地点	9
材料报送及审核要求	10
评审费用	10
三、2018 年职称评审政策主要变化内容	11
四、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报告要求	12

深圳市机械行业协会为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指定的唯一受理深圳市机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的评委会办公室本指引适合于深圳市持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并属于机械专业的金属加工、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等六大门类,从事金属零部件、集装箱、钢结构、工具、刀具、模具、注塑机、压铸机、喷涂设备、包装设备、电子专用设备、复印机、打印机、机床、数控机床、激光设备、标准件、汽车、半挂车、登机桥、工程设备、立体停车场、智能门、电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家用电力器具、非电力家具器具、照明器具等专业的的设计、产品开发、生产工艺、新技术、新工艺推广与应用、生产技术管理、设备管理及安装维修、产品质量保证监督认证、标准化及科技信息等工作的在岗工程技术人员。

一、评审条件

(一)、资历计算截止日期:今年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评审,其工作资历计算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8月31日。凡未满规定年限的,一律不得申报。

(二)、学历资历条件:

级别 资历	申报评审(本协会负责受理)							
	未取得上一级资格的				取得上一级资格的			
	助理级	中级	副高 (不分正副高)	正高	助理级	中级	副高 (不分正副高)	正高
中专毕业后	5 年	15 年	*	*	4 年	8 年	3 年	3 年
大专毕业	3 年	8 年	*	*	*	4 年	3 年	3 年
本科毕业	1 年	5 年	*	*	1 年	3 年	3 年	3 年
双学士毕业	1 年	4 年	*	*	1 年	2 年	3 年	3 年
研究生班毕业	1 年	4 年	*	*	1 年	2 年	3 年	3 年
获得硕士学位后	3 个月	2 年	*	*	3 个月	2 年	3 年	3 年
获得硕士学位前后	*	累积 3 年 (注 2)	*	*	*	累积 3 年 (注 2)	3 年	3 年
取得博士学位	*	*	按 规 定 程 序 申 报	*	*	*	按 规 定 程 序 申 报	3 年
可直接申报评审相应级别	海外高层次留学人员,可按实际专业技术水平和能力直接申报评审相应档次的专业技术资格。但要求提交的业绩材料必须是在国外期间取得(粤人发{2004}223号)							

注 1、博士后流动站期满合格人员,在高等学校从事教学、科研工作 1 年,经考核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可认定副教授或副研究员资格,从事实验教学或管理工作 1 年,经考核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可认定高级实验师资格;在

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从事教学、科研、实验技术工作 1 年，经考核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可认定副教授资格。

注 2、获得硕士学位申报中级职称评审的资历条件：获得硕士学位后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2 年以上，或获得硕士学科前后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累计 3 年以上。

注 3、在职称评审工作中，技工院校中级技工班毕业生与中专学历人员同等对待，高级工班毕业生与大专学历人员同等对待，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与本科学历人员同等对待。

（三）、报考职称外语考试的等级要求（注：2018 年职称外语不作统一要求即非必要条件不需要提供考试绩）

（四）、计算机能力条件：（注：2018 年职称计算机不作统一要求，即非必要条件不需要提供考试成绩）

（五）、继续教育条件：

近三年（2015、2016、2017）或（2016、2017、2018），每年累计不少于 12 天或 72 学时的继续教育记录，可不提供证书证明，系统填写记录即可，公司培训也认可。

（六）、论文、著作要求、

1、所提交的论文著作要求是获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公开发表的，获现专业技术资格之前发表的或者与申报专业不相关的不得填报提交。

2、申报人仅填报提交最能代表自身专业工作能力和业绩的论文著作，原则上按相应专业资格条件“论文著作条件”规定的低限篇数填报提交。若所提交论文被中国知网（www.cnki.net）、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www.wanfangdata.com.cn）、中国期刊网（www.chinaqking.com）、龙源期刊网（www.qikan.com.cn）、网站收录的，需同时在网上申报系统填报该篇论文在其中一个网站的网址链接

3、申报工程技术系列副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提交一篇公开发表的论文或一篇专项技术分析报告。专项技术分析报告要求内容与工作岗位有关，应是解决具体技术难题的报告而非综述性文章（字数在 3000 字左右），并由单位技术负责人做出鉴定意见（约 300 字左右），其中对专项技术分析报告的评价应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并加盖单位公章。

(七)、业绩成果件：

- 1、申报中级职称的条件：任现职期间，作为参加项目的工程技术人员，独立承担其中部分技术工作，在研究、设计、生产及其相关技术工作中，取得下列业绩成果之一：
 - (1) 国家、省(部)级重点项目或对行业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的重点项目的研究、设计、制造、生产管理及其相关任务,成果通过鉴定验收。
 - (2) 国家、省(部)级自然科学奖、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优秀设计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或市(厅)级科技进步奖、优秀设计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以奖励证书为准)
 - (3) 大型一项或中型三项工程成套项目的研究、设计、安装、调试任务，通过鉴定或验收，并经实践检验达到了要求，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4) 两项本企业主要机械产品的研究、设计、生产，或引进、消化、吸收、创新，通过实践检验并经同行专家评议，认为取得较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5) 完成省(部)列为科技成果推广项目一项或市(厅)推广的科技成果三项，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6) 省(部)确认的定型产品开发两项，并转化为商品生产。
 - (7) 提出一项科技建议，被有关部门采纳，经同行专家评议，认为对科技进步和行业发展有较好促进作用。
 - (8) 制定两项国家、行业标准，并获批准、公布。
 - (9) 完成三项配合重点项目的情报资料的搜集、整理、汇编，经使用证明具有指导实际作用。

2、申报高级职称的条件：任现职期间，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 国家、省(部)级自然科学奖、科技进步奖、发明奖、优秀设计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或市(厅)级科技成果一、二等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以奖励证书为准)
- (2) 完成国家、省(部)级重点项目或对行业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的重点项目的研究、设计、制造、生产技术管理及相关任务的主要完成者，成果通过鉴定验收。
- (3) 负责完成一项大型或三项中型工程成套项目研究、设计、安装调试任务，经实践检验，达到了要求，通过鉴定或验收。
- (4) 负责完成三项难度较高和复杂的机械产品及其关键部件的研究、设计、制造、生产技术管理或引进、消化吸收、创新任务，经同行专家评审或鉴定，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5) 负责完成两项被省(部)列为科技成果推广项目，或三项被市(厅)主管部门推广并转化为生产力的科技成果，经实践检验，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6) 负责完成两项省(部)确认的定型或优秀产品开发，并转化为商品生产。
- (7) 取得发明专利两项，其中一项转化为商品生产，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8) 提出一项科技建议，为省(部)级有关部门采纳，经同行专家评议认为对科技进步和行业发展有重大促进作用。
- (9) 负责制定和实施本行业或大、中型企业规划、计划、重要规章制度，取得显著效益。
- (10) 负责完成两项国家、行业技术标准，或三项重大项目技术规范的制作，并获批准、公布，用于生产实践。
- (11) 负责完成一项重大项目的情报资料的搜集、整理、汇编，对实际工作有较强的指导作用。

(八)、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条件:

1、申报中级职称，具有一定的技术工作能力和研究、设计、制造、生产技术管理的实践经验，曾解决复杂的技术问题，承担、参与完成了下列专业技术工作之一：

- (1) 国家、省(部)级重点项目或系列产品及其主要部件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
- (2) 对行业发展有影响的重点项目或系列产品的主要部分的研究、设计、制造与生产管理
- (3) 大型一项或中型三项工程成套项目的研究、设计及安装调试。
- (4) 两项以上本企业主导产品的研究、设计、制造及生产管理，性能达到同行先进水平。
- (5) 三项以上高性能、高技术产品关键部件或技术密集的复杂的部件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
- (6) 较重大专业技术经济分析和市场分析，被主管部门或单位采纳，并经实践验证基本准确。
- (7) 制定、编写并用于实际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
- (8) 配合相关任务完成有关情报资料的搜集、整理、汇编并提出报告，具有指导实际作用，得到有关方面认可。

2、申报高级职称，任现职期间，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 完成国家或省(部)级重点项目或系列产品主要部分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工作。
- (2) 完成对行业发展有重要影响的重点项目或系列产品的主要部分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工作。
- (3) 完成一项大型或三项中型工程新建、扩建或技术改造成套项目的研究、方案制定、设计、机电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 (4) 完成本企业主导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工作，产品性能达到同行先进水平，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
- (5) 完成高性能、高技术的关键部件或技术密集的复杂部件的研

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工作。

(6) 完成本专业的重大技术经济分析和市场分析，被有关方面采纳，经实

(7) 承担或主持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的制定、重大项目技术规范的编写。

(8) 配合相关任务，完成对重大项目有指导作用的有关情报资料搜集、整理、汇编、提出系统报告。

(9) 完成一项大型或三项中型成套工程项目国内外投标、承包、施工、验收任务。

(九)创新型人才申报条件及申报办法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专业技术人员，可按创新型人才申报评审：

(1) 获得省（含副省级）以上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等奖项主要完成人（不含集体奖，以署有申报者姓名的获奖证书、证明材料为准）。

(2) 享受深圳市人民政府特殊津贴的人员。

(3) 近三年获得 1 项国家发明专利（不含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的发明人。

(4) 近三年深圳市产业发展与创新人才奖获奖人员。

(5) 近五年深圳市科技创新奖中市长奖获得者、创新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或发明专利奖的主要获奖者。

(6) 近五年获得广东省优秀企业家称号的人员。

(7) 近五年获得广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奖项主要参与人。

(8) 近五年深圳市金融创新奖获奖人员。

(9) 深圳市认定的高层次人才。

创新型人才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学历、资历条件申报相应等级的专业技术资格，继续教育不作原则性要求，论文不要求公开发表，但须提交一篇与本专业工作岗位相关的专项技术分析报告（含施工方案、设计方案、技改方案等）。申请创新型人才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的申报人，需使用申报系统中“创新型人才”申报通道进行申报。系统需上传符合申报条件的相应证明

材料扫描件。其专业技术资格的申报，评审时间与我市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时间同步进行。

二、申报程序

（一）申请用户。

用人单位登陆市人力资源保障局网上申报系统，申请单位用户（已在市人力资源保障局网站人才引进业务申报系统注册用户帐号的单位无需重新申请，可使用既有帐号），用人单位登陆系统后，绑定申报人的社会统一用户平台帐号。操作说明见申报网站温馨提示。申报者亦可委托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等人才中介机构代为申报。

（二）个人填写申报信息。

申报人使用个人用户和密码登陆系统，按照系统引导提示如实填报信息，并上传个人证件照片（此照片将用于资格证书，要求 JPG 格式，底色为深色，禁止使用白底照片，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K）。往年在系统申报但评审不通过人员，可在已申报记录中选取相应记录重新申报，补充新的业绩成果信息和材料。

（三）个人上传申报材料扫描件。

按照网站提示上传相关证书证明、业绩成果、论文著作等申报材料扫描件。

（四）用人单位审核并组织评前公示。

用人单位在系统对申报人提交的信息进行审核，对提交的电子材料与原件进行核对，填写单位综合评价意见（意见要求对申报人水平、能力、业绩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字数不少于 150 字）。核对无误后，在系统打印《2018 年度推荐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人员公示名单》、《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代表作和突出业绩成果登记表》（仅限申报副高级人员）及申报材料进行 7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结束后，单位在网上申报

系统打印《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评前公示情况表》，并由单位纪检（监察）或人事部门在表上如实加具意见并加盖公章。

（五）用人单位提交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受理。

用人单位在系统填报评前公示意见，并提交评委会办公室受理。待评委会办公室审核通过后，在系统打印出《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或相应的申报表，单位负责人和人事经办人员在相应栏目签字盖章。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若需要送主管部门审核的，还需要主管部门审核。

（六）递交纸质申报材料。

（1）《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或相应的申报表 1 份。（要求：此表由申报系统打印（A4 纸规格，双面打印），非申报系统打印的一律不予受理；属个人和单位签字、盖章栏目均需签字盖章，签字盖章不齐全的一律不予受理。）

（2）《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评前公示情况表》。（要求：此表由申报系统打印（A4 纸规格），非申报系统打印的版本一律不予受理。）

（七）、受理申报材料的时间、地点：

1、申报时间：2018 年 10 月 8 日至 11 月 7 日申报，申报人 须于 11 月 9 日 12 时前完成缴费，未按时完成缴费的系统将退回 申报并无法再次申报。受理时间不含节假日。

2、系统申报网址：市人力资源保障局网站首页—办事服务—网上申报—专业技术资格(职称)申报系统

(<https://sz12333.gov.cn/tpmisunit/zjindex.jsp>) 申报，申报系统于 10 月 8 日零时起开放。

3、机械工程副高级、中、初级受理单位：深圳市机械行业协会地址：深圳市光明区根玉路模具产业基地机械协会大厦三楼

联系电话：0755-83458818 传真：0755-83458918

联系人：孙小姐 83478736、贺小姐 83458588

网址：www.chinaszma.org

(八)、材料报送及审核要求：

- 1、如实填报提交材料。申报人要根据自己的专业技术岗位，对照国家、省的职称政策及相应资格条件，如实填报并一次性提交全部申报评审材料，材料要求准确、真实，数量质量符合资格条件和本文规定，并提交单位审核和公示。
- 2、做好评前、评后双公示。申报人所在单位要认真审查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应注明原因退回，并及时告知申报人。要按规定将申报人申报材料和单位的投诉受理部门及电话，在单位显著位置张榜或单位网站首页进行公示。其他申报材料放置在单位会议室等公共场所，以供查验。公示期间，受理信访主要由单位人事（职称）部门负责，接受单位纪检、监察部门的指导和监督。凡经受理查实存在弄虚作假和其它违规行为的申报材料一律不予报送，并按有关规定处理；对举报问题一时难以核实的，应如实注明，先行报送，但不得停止核查，核查结果应及时报送相应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
- 3、事业单位的申报评审工作，要按照国家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严格执行申报条件和申报程序，提高申报质量，并逐步实现与岗位聘用的有机结合。

(九) 评审费用：

评审费用按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粤人发[2007]35号文件执行：即：

- 1、申报高级职称评审费：720 元/人（高级评审费用 580 元/人，答辩费 140 元；）
- 2、申报中级职称评审费：450 元人；
- 3、申报初级职称评审费：280 元人。

特别提示：深圳市建立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和核查机制 今年深圳将依托职称评审信息系统，建立起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和第三方审验

证机制，凡提交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终身追溯，取消因此得的专业
技术资格并公告。取消评审通过的资格或撤销已获得的格，将记录在个
人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并自下年度起 3 年内不得申报评审。

注：

- 1、本指引与有关文件不符，以有关文件为准。
- 2、本指引只作为深圳市机械专业技术人员晋升副高、中、初级专业技术职称时
参考使用。
- 4、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www.szhrss.gov.cn>
- 5、广东省人事厅网站：<http://www.gdrst.gov.cn>
- 6、非评审可直接认定，及申报正高工职称的工程技术人员，可直接前往市民中
心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办事窗口办理。

三、2018 年职称评审政策主要变化内容

1. 自 2016 年起，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统一要求，在申报 评
审时不 要求提供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成绩。
2. 专业技术人才申报两个系列职称或转系列评审，按粤人发〔2007〕
197 号文及现行有关规定执行。属转系列评审晋升的，应按规定先取
得现岗位同级别职称。转换岗位的专业技术人才在现岗位工作满 1 年
以上，可申报现岗位同级别对应职称。例如：经济师不可以直接申 报
高级工程师，须先转评工程师后，第二年方可申报高级工程师，转 评
工程师的申报材料可用于申报高级工程师的材料。
3. 申报工程技术系列副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提交一篇公开发表
的论文或一篇专项技术分析报告。专项技术分析报告要求内容与工作
岗位有关，应是解决具体技术难题的报告而非综述性文章（字数在
3000 字左右），并由单位技术负责人做出鉴定意见（约 300 字左右），
其中对专项技术分析报告的评价应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
并加盖单位公章。
4. 《代表作和突出业绩成果登记表》（仅限申报副高级人员）

四、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报告

1. 申报中级职称的业绩报告字数不少于 600 字。

申报中级职称，具有一定的技术工作能力和研究、设计、制造、生产 技术管理的 实践经验，曾解决复杂的技术问题，承担、参与完成了下列专业技术工作之一：

- (1) 国家、省(部)级重点项目或系列产品及其主要部件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
- (2) 对行业发展有影响的重点项目或系列产品的主要部分的研究、设计、制造与生产管理
- (3) 大型一项或中型三项工程成套项目的研究、设计及安装调试。
- (4) 两项以上本企业主导产品的研究、设计、制造及生产管理，性能达到同行先进水平。
- (5) 三项以上高性能、高技术产品关键部件或技术密集的复杂的部件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
- (6) 较重大专业技术经济分析和市场分析，被主管部门或单位采纳，并经实践验证基本准确。
- (7) 制定、编写并用于实际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
- (8) 配合相关任务完成有关情报资料的搜集、整理、汇编并提出报告，具有指导实际作用，得到有关方面认可。

2. 高级职称的业绩报告字数不少于 1000 字。

任现职期间，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 完成国家或省(部)级重点项目或系列产品主要部分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工作。
- (2) 完成对行业发展有重要影响的重点项目或系列产品的主要部分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工作。
- (3) 完成一项大型或三项中型工程新建、扩建或技术改造成套项目的研究、方案制定、设计、机电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 (4) 完成两项以上本企业主导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工作，产品性能达到同行先进水平，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
- (5) 完成三项以上高性能、高技术的关键部件或技术密集的复杂部件的研究、设计、制造和生产管理工作。

- (6) 完成本专业的重大技术经济分析和市场分析, 被有关方面采纳, 经实践验证, 基本准确。
- (7) 承担或主持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的制定、重大项目技术规范的编写。
- (8) 配合相关任务, 完成对重大项目有指导作用的有关情报资料的搜集、整理、汇编、提出系统报告。
- (9) 完成一项大型或三项中型成套工程项目国内外投标、承包、施工、验收任务。